证券代码: 872420

证券简称: 新丰小吃 主办券商: 财通证券

# 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。

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- (五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  - 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5月14日14:00。
- (六) 出席对象
  -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420	新丰小吃	2024年5月8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(宁波)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出席本次会议。

#### (七)会议地点

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-66 号华滋科欣创意园 3 幢 7 层 701 室新丰小吃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(二)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 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(三)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1)及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2)。

(四)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后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,编制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五)审议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2023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,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(六)审议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参照 2023 年运行情况,根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相关工作任务要求, 拟定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七)审议《关于申请2024年度融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,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,最终以实际审批的综合授信额度为准。公司上述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实际发生额,最终实际融资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实际资金需求而定。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融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5)。

(八)审议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4 年度公司审 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 机构。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议案》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7)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8)。

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,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顾群辉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9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: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, 议案序号为十: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(一)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;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 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代理人本人身份 证;
- 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;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,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,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- (二)登记时间: 2024年5月14日13:30
- (三)登记地点: 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-66 号华滋科欣创意园 3 幢 7 层 701 室新丰小吃公司会议室

## 四、其他

- 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 杨燕菲 0571-87021649
- 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新丰小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